

虛字使用法

國文入門必讀

正音書局
北大工科系學生校
圖書館

行印局書華中

卷之三

直省 廉臺
枕學科專業工北台
館 書 圖

卷之三

七

虛字使用法

目錄

	頁數
第一章 緒言	一
(一) 虛字的意義	一
(二) 虛字的功用	二
(三) 虛字的範圍	四
(四) 虛字的由來及其分合	四
第二章 介繫虛字上	六
(一) 介繫虛字的綱領	六
(二) 時地介繫虛字	七
第三章 介繫虛字下	一六
(一) 原因介繫虛字	一六

(一)方法介繫虛字	一一〇
(三)領攝介繫虛字	一一八
第四章 連接虛字上	
(一)連接虛字的綱領	一九
(二)平列連接虛字	二九
(三)選擇連接虛字	三一
(四)承遞連接虛字	三五
(五)轉折連接虛字	三八
第五章 連接虛字下	
(一)時間連接虛字	四一
(二)原因連接虛字	四六
(三)假設連接虛字	四七
(四)範圍連接虛字	五六
(五)讓步連接虛字	六一

(六) 比較連接虛字

第六章 語助虛字

(一) 語助虛字的綱領	六八
(二) 助語氣的虛字	六九
(三) 助語意的虛字	七四
(四) 助語態的虛字	七五
(五) 助語音的虛字	七七
第七章 感歎虛字	七九
(一) 感歎虛字的綱領	七九
(二) 表驚贊的感歎虛字	八〇
(三) 表傷惜的感歎虛字	八一
(四) 表譏笑的感歎虛字	八一
(五) 表憤斥的感歎虛字	八二
(六) 表呼應的感歎虛字	八二

虛字使用法

四

虛字使用法

第一章 緒言

(一) 虛字的意義

什麼是虛字？古時的學者，並沒有給他下過劃一的定義。有的說「語詞」，有的說「助詞」，有的說「語助詞」，更有的說是「發語詞」「語已詞」「發聲詞」，名目繁多。到馬建忠作文通才給牠下了一個定義，說是『凡無解而惟以助實字之情感者曰虛字。』但虛字中不盡是無可解釋的。例如馬氏所認爲虛字的介、連、助、嘆四品詞中，那介詞和連詞何常不可以解釋呢？

後來，劉半農氏說是虛字在句子裏，本身並沒有明確的意義或作用，只是語文中利用牠們來表示實字和實字間的關係的東西，而牠們所以能表示實字和實字間的關係，並不是本身具有何種勢力，不過習慣上承認爲一種形式作用罷了。因而另外給牠一個

名字，叫做「形式字。」

什麼是「形式字？」就是「字之僅僅具有具體的形式而沒有具體意義的。」例如「太陽從東方出來」的「從」、「我把一本書送給王先生」的「把」、「你和你的哥哥都考取了」的「和」與「了」等，在句子裏，形式上雖然都佔一個位置，本身卻沒有具體的意義可說，性質恰與形式字相當。又如「他雖然很勤勞地作工，但是仍沒有飯吃」一個句子，其中「雖然」和「但是」顯然佔了兩個位置，而本身卻沒有意義，也是形式字的一種。而「從」「把」「和」「了」「雖然」及「但是」之類，都稱爲虛字。可知所謂虛字，就是那些在句子裏僅具形式而沒有具體意義的字。

(二) 虛字的功用

虛字，在句子裏，雖僅具一個形式而沒有具體意義，可是有牠特殊的功用。如果句子裏應用虛字的地方而把牠刪去，那句子的意思即表達不出來。例如——

(1) 我給你拿去。

(2) 王君把哥哥來叫我。

「給」「把」兩個字，在句子裏都是必要的虛字，如果把牠們刪去，寫成——

(3) 我你拿去。

(4) 王君哥哥來叫我。

那句義不是起了變動，如(4)，就是陷於曖昧不明，如(3)。這因爲「給」「把」兩個字，在那句子裏，是用來介紹名代詞到動詞上面去，表示彼此繫連的關係的。現把牠們刪去，那「你」字即無從與「拿」字發生關係，「哥哥」無從與「來」發生關係了。又如——

(1) 因爲山上的雨水都衝下來了，所以河水漲高了許多。

(2) 這恐怕是法律上絕對不能容許的吧？

上面兩個句子裏，「因爲」「所以」「吧」也都是虛字：(1)是用來連結兩個句子，使彼此發生關係的；(2)是用來表示說話的神態的。如果每句裏刪去虛字，把例(1)一個主從複句，分成無關係兩個獨立的單句。因爲主從無從表示，那河水高漲的原因即表示不出。同樣例(2)除去了「吧」，句子裏所表示的說話時揣度的神態，也就完全消失。

由上所述，可知虛字的本身雖沒有具體的意義，但要表示複雜的意思，却不能沒有

牠們的幫助。這就是虛字能與實字並存的所在，也就是虛字唯一的功用。

(三) 虛字的範圍

虛字的範圍，因為古時學者認不清虛字的性質和功能，把牠擴張到極大，凡文法上的九品詞，內除名詞外，統被劃入虛字領域之中。到馬建忠作文通，重把虛字實字別分界限，以九品詞中的名、代、靜（卽形）、狀（卽副）動五類爲實字；介、連、助、嘆四類爲虛字。近人劉半農、金子敦兩先生從理論上研究，以爲虛字是僅具形式而沒具體意義可解釋的字所屬的種類，除介、連、助、嘆之外，如「人爲靈長」的「爲」之類的字，也不過用來繫連實字與實字間的關係，全是形式作用，因亦把牠歸入虛字範圍之內。可是，以文法講，「爲」是個同動詞，在「人爲靈長」的句子裏是一種主要的成分，也就是論理學上所講的繫詞；沒有牠不但那句子組織不完備，就是意義也表達不出。所以虛字的範圍，仍當用馬氏的分法，以九品詞中的介詞、連詞、助詞及嘆詞爲限。

(四) 虛字的由來及其分合

因爲虛字僅是用來表示名代詞與動字或名詞間的關係，本身沒有什麼具體意思

可說所以古人不會特地爲牠們造過字，所有語文中使用的虛字，統從別的詞類中借來的。例如「我把書來讀」的「把」，「他送筆給你」的「給」，就牠們本義說，「把」爲「把握」，「給」爲「賜予」，原來是動詞；今用爲虛字，是由動詞借來的。又如「他雖失敗，但仍不失爲英雄」的「雖」和「但」，「孔子和老子都是中國古代的哲學家」的「和」與「的」，以本來的意思講：「雖」是一種似蜥蜴而大的蟲，是名詞；「但」之義爲袒露，即偏脫衣袖的意思，就是「袒」的本字，是動詞；「和」有「和順」或「和諧」義，是形容詞；「的」之意義爲「明」，也是形容詞。現在把牠們當虛字用，也是由別種詞類借來的。其他文言中所用的「之」「乎」「焉」「耳」「哉」之類的虛字都與此同。

至於使用起來，虛字和實字一樣，在先習慣上多是單用的；後來語言文字演進，由單音語變爲複音語，虛字亦有複合兩個或兩個以上的字而用的。約可分爲三種：第一種是由性質相同，或意義相近的字合成的；例如「因爲」、「自從」、「然而」之類。第二種是在虛字下附添「着」「了」而成的；例如「爲了」「爲着」之類。第三種是和別的字

結合而成的；例如「不但」、「所以」、「於是」、「否則」之類。

第二章 介繫虛字上

(一) 介繫虛字的綱領

介繫虛字，依所在的位置，可分爲兩大類：一類是常放在所介紹的名詞或代名詞的前面的。例如——

(1) 太陽從東方出來。

(2) 他今天爲什麼不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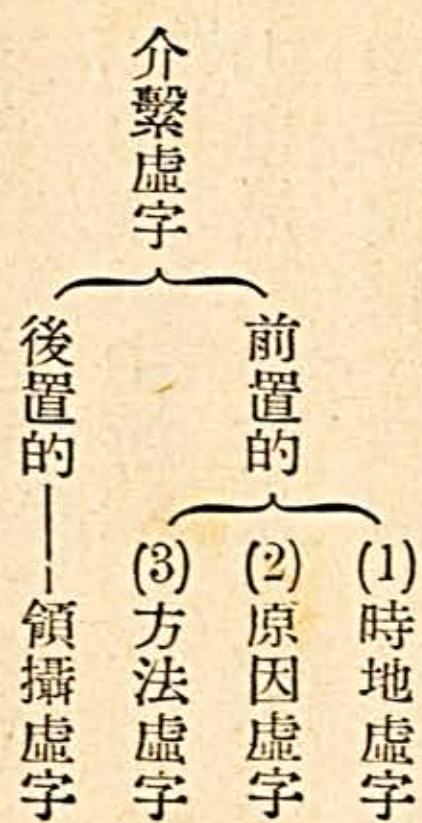
「從」「爲」二字都是介繫虛字，位置在牠們所介紹的名代詞「東方」「什麼」的前面。因爲他們的位置常在名代詞的前面，所以叫牠們爲「前置的介繫虛字」。別一類恰和前一種相反，牠們是常放在所介紹的名代詞的後面的。例如——

(1) 孔子的人格是偉大的。

(2) 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

「的」字和「之」字是介繫虛字，位置都在所介紹的名詞或代名詞「孔子」「夫子」的後面。因此，就叫牠們爲「後置的介繫虛字」。

再就介繫虛字的作用看，前置的和後置的不同：前置的是用來介紹名代詞到動詞或形容詞上去，表示牠們的時間、地位和原因種種關係；後置的是用來介紹名代詞到別的名代詞上去，表示牠們的所屬。因此，可稱後置的介繫虛字爲「領攝虛字」，前置的介繫虛字，爲原因虛字，方法虛字及時地虛字三種。列表如左：



(二) 時地介繫虛字

時地虛字是前置虛字中的一種。牠雖名爲時地，實則也兼包人及事物而用。依所表示的作用，又可把牠細分爲表所在，表所從，表所向，表所到及表所及五種。

(甲) 表所在的虛字 這是用來表示一定範圍內定着的關係的。有——

(I) 在

「在」是一個最普通的表所在的虛字。使用時，有三點要注意：第一，拿「在」來表示定着的時間或地方，在牠所介紹的名代詞後，常帶一個方位字，如「上」「下」「左」「右」「前」「後」「內」「外」「裏」「旁」……等，以與前面的「在」字相應；而且所帶的方位詞，在語體裏，後面有時還附添着「方」「邊」「面」「頭」等，合成「旁邊」「上頭」「裏面」「東方」等複音方位字；在文言裏，在前面添着「之」字，合爲「之前」「之後」「之間」「之際」等。例如——

語體 (1) 魚在水中游泳。

(2) 他老是跑在我前面。

文言 (1) 自成見白衣人長數丈者在前立。

(2) 前此誤會在爾我之間早經諒解，可不復言也。

又方位字有時也可以省去，尤其是文言文，差不多都省去不用。例如——

語體 許多人在操場看賽球。

文言 齊晉秦楚，其在成周，微甚。

依文法講，語體的「在」字下，應有一個方位字「上」。文言的「在」字下，應有「之」。

際，」都因習慣省去了。

第二，在國語裏，凡用「在」來表示動作的地方，那動作若爲固定的，「在」字所處的地位，無論在動詞前或動詞後都可以。例如——

- (1) 我坐在椅子上。
(2) 你站在旁邊。
(3) 我在椅子上坐。
(4) 你在旁邊站。

例句中的「在」(1)(2)置在動詞「坐」和「站」的後面，與(3)(4)置在動詞的前面，意思是樣的，而且習慣上也允許這樣寫或說。可是，如果所表的動作是含有流續性的，那「在」字的位置必須在動詞的前面。例如——

- (1) 學生們在操場上賽跑。
(2) 一個旅客在旅館裏病着。
是。如果把「在」字放在動詞的後面去寫成——
(3) 學生們賽跑在操場上。
(4) 一個旅客病着在旅館裏。

意思雖未嘗講不通，可是習慣上除詩歌而外都不是這樣寫。

第三，「在」字在國語裏還有一個特別的用處，就是用來表示所到的地方。使

用時，牠的位置恰與前一種相反，必須把牠放在動詞的後面。例如——

(1) 一隻小麻雀飛在電桿上。

如果把「在」字移到動詞的前面，而寫作

(2) 一隻小麻雀在電桿上飛。

那語義就完全變過了。

(II) 臨 當

這兩個虛字是專用來表定着的時間或地方的。使用時，位置常在動詞的前面，無論在語體或文言裏都一樣。例如——

語體 (1) 我當民國十三年的時候已離開北平了。

(2) 一個警察當街站着。

(3) 他臨去時把秋波一轉。

文言 (1) 當在宋也，予將有遠行。

(2) 門卒當車，願有所言。

(III) 於

文言裏表時地的虛字，雖也用「在」，但沒有用「於」來得普通。使用時，位置

常在動詞的後面，例如——

(1) 王坐於堂上。

(2) 子擊磬於衛。

(乙) 表所從的虛字 這是用來表示動作的起點或距離的。有——

(I) 從 打

使用「從」字表示動作的起點或距離，牠的位置常在動詞的前面；而且在牠所介紹的名代詞下，和「在」字一樣，也常帶有一個方位字，以與「從」字相應。例如——

(1) 我纔從家裏出來。

(2) 一隻小麻雀從籠中逃脫。

句中的「從」在動詞「出來」「逃脫」之前，而且在「從」所介紹的名詞「家」「籠」的下面帶有一個「裏」「中」。不但如此，「從」字所帶的方位字下，有時也附添着「面」「邊」「方」「頭」之類而成複音的方位字；並且有時也可以省去方位字，和「在」字的用法一樣。例如——

(1) 你不當單從書本裏面求知識。

(2) 我剛從上海回來。

例(1)所用的方位字「裏面」是兩字複合的；例(2)却因習慣省去了。

又在北方話裏「從」常用「打」或和「從」合用成「打從」。例如——

(1) 你打那兒來？

(2) 打山背後抄過去，路要近得多。

(II) 自

「自」是一個文語通用的表距離的虛字；用法有二：(1)和「從」一樣，位置在動詞的前面，以文言爲多。例如——

孔子自衛返魯，然後樂正。

(2) 常自成短語，提寫在句子的前面；而且在所介紹的名代詞後還附帶着「以後」「以來」「以東」……的方位字，以與「自」字相應。例如——

語體 自民國成立以來內戰幾乎沒有一年停止過。

文言 自關以東莫不延頸願交焉。

(丙) 表所向的虛字。這是用來表示動作的趨向或對象的。有——

(I) 向

「向」是表示趨向的虛字。文語通用，位置常在動詞的前面。例如——

語體 你向那兒去？

文言 西門豹簪筆磬折，嚮河立待良久。

(II) 往 望 朝 衝

這一組表趨向的虛字，作用與用法都一樣，常放在動詞前。例如——

(1) 自此往南朝東，一直走去就到。

(2) 衝着那電燈桿兒，望北轉灣走去，第一家就是。

因為「往」「望」「朝」「衝」四字作用與用法都相同，故內除「衝」字外，彼此統可交換使用。但若用作那表地方的「向」，那只有「往」與「向」可互代，如「向那兒去」可改為「往那兒去」；若用作那表方位的「向」，那只有「望」與「朝」可互代，如「向南」改為「望南」或「朝南」都可以。

(III) 對 對於

這兩個是用來表示動作所向的對象的，位置也常附在動詞的前面，和一切表

所向的虛字同。例如——

- (1) 你對他說些什麼？難道你還要向他訴苦嗎？

- (2) 你對於自己的前途總要努力些才是。

(丁) 表所到的虛字。這是用來表示終點，目的，或效果和程度的。有——

(I) 到 至

「到」字在國語中的用處有三種：第一，表示動作的目的。使用時，位置常在動詞的前面。例如——

- (1) 你到那兒去？
(2) 我到首都觀光去。

第二，表示動作的終點。使用時，位置常在動詞的後面。例如——

- (3) 他一口氣跑到這裏來了。
(4) 你現在國語已讀到第幾冊了。

第三，表示程度或結果。也常用在動詞後，用來引起後附的副詞附加語的。文言用「至」。例如——

語體 (5) 每天工作到十小時的確辛苦到十分了。

文言 (6) 近幸臣妾從死者多至數百十人。

(II) 得 的

這兩個虛字，是因與「到」音近而借作表示結果或程度的「到」用的。用法與「到」全同。例如——

(1) 萬物把春光領略得心眼都迷矇了。 (2) 嘻的這個調兒，還只管胡說！
(戊) 表所及的虛字。這是用來表示授與事物所及的人的。有——

(I) 紿

用「給」來表示授與事物所及的人，牠的位置常在動詞的後面，有時更可移到賓語的後面去。例如——

(1) 我送給王先生一本書。
(2) 我送一本書給王先生。

(II) 與

「與」字用作表授與事物所及的人，雖不及用「給」來得普通，但作用和用法彼此是一致的。例如——

(1) 我寄與弟弟一封信，

(2) 我寄一封信與弟弟。

第二章 介繫虛字下

(三) 原因介繫虛字

原因虛字是介繫虛字中的第二種，牠是用來表示動作的原因的。依所表示的作用，可分爲表所因，表所爲和表所被三種。分述於後。

(甲) 表所因的虛字。這用來表動作的原因的。有——

(I) 因 爲 因爲

「因」與「爲」是文語通用的一個表動作原因的虛字。使用時，位置常在動詞前。例如——

語體 (1) 他今天因病不能來。
文言 (1) 不可因噎廢食。
(2) 勇士常爲戰爭犧牲了生命。

又習慣上常把「因」與「爲」複合連用，其作用與用法和單用同。例如——

自信的人決不因爲他人的反對改變宗旨。

(II) 以 用 由

這三字是文言中表示原因的虛字。用法與作用和「因」同。例如——

- (1) 魯人皆以儒教，而朱家用俠聞。
- (2) 由所殺蛇白帝子，殺者赤帝子，故上赤。

(乙) 表所爲的虛字。這是用來表示動機的；所介紹的大多爲人。有——

(I) 替 幫 代

這一組表動機的虛字，使用時，常在動詞的前面。例如——

- (1) 我替你走一趟，幫你打聽打聽。
- (2) 請你代他寫一書信。

又這類虛字還有個特點，就是習慣上常把牠們所介紹的名代詞省去。例如——

- (1) 衆慕賓也替□猜疑不定。
- (2) 千萬請幫□個忙！
- (3) 無論如何，你得代□寫一篇文章。

句中打有省略號□處，本應有一個代名詞，統被省去了。

(II) 爲

「爲」是文語通用的一個表示動機的虛字。例如——
語體 你當爲我想個法兒。

文言 善爲我辭焉。

(III) 紿

用「給」作表所爲的虛字，字音念「ㄍㄟ」，不念「ㄞ一」，北方話用得極普遍。用法與作用和「替」同。例如——

(1) 我居然給你把這件事辦妥了。
(2) 你散在桌上的書，我都給□理清了。
(丙) 表所被的虛字。這是用來表示被人所使的行爲的動機的。有——

(I) 被

「被」是常用的表所被的虛字，位置常在被動式動詞之前。例如——
一個可憐的婦人被她的丈夫所遺棄了。

「所」是個助動詞，與動詞「遺棄」連合成爲被動式的動詞，「被」字即放在被動詞「所遺棄」的前面，表示被動的行爲的動機。

(II) 爲

「爲」本爲表所爲的虛字；用作表所被，那動詞也必是被動式的，無論文言或語體都一樣。例如——

語體 絶頂聰明的人有時也不免爲奸人所欺。

文言 世子申生爲驪姬所譖。

(III) 紿

用「給」爲表所被的虛字，動詞必爲被動式的，這是與前所述「表所爲」「表所及」的「給」不同之點。用法和「被」同。例如——

一個學生給先生教訓了一頓。

「教訓」是個被動式的動詞，因爲省去「所」字，形式不顯。

(IV) 教 叫

「教」與「叫」也是國語裏表所被的虛字，用法與「被」同。例如——

(1) 剛被太陽收拾去，却教明月送將來。

(2) 明天我掉在池子裏，叫個癩頭魚吃了去。

(V) 於

「於」是文言裏表所被的虛字，牠的動詞的被動式常由「見」字形成，有時也可省去「見」字；而且位置必在動詞後面。這是「於」與其他表所被虛字不同之處。例如——

(1) 彌子瑕見愛於衛君。

(2) 勞心者治人，勞力者治於人。

(二) 方法介繫虛字

介繫虛字的第三種是方法虛字，牠是用來表示動作的方法的。依作用可分爲表所用，表所依，表所共，表所除及表所比五種。分述於後。

(甲) 表所用的虛字。這是用來表動作所用的材料或工具的。有——

(I) 把 拿

國語裏用「把」「拿」字來表示動作的方法，其用法有兩種：（一）是普通的，像一般的虛字一樣，位置常在動詞的前面。例如——

(1) 外人把中國的原料製成貨品。

(2) 廚子拿刀殺鷄。

把字放在動詞「製成」之前是（一）是特別的，就是牠所介紹的是外動詞所帶的賓語；而且這種賓語經「把」字一介紹之後，位置即被提到動詞的前面去。例如——

(1) 我把這本書送給王先生了。

(2) 我拿這本來教你。

這例句，照普通的組織形式說，本應寫作「我送這本書給王先生，」「我教你這本書。」但因說者的意思重在賓語，用「把」與「拿」字將賓語「書」提在動詞前面，就成爲那樣的變句了。

(II) 將

「將」字的用法和「把」字一樣，位置常在動詞的前面，而且也有把外動詞的賓語提前的特別用法。例如——

(1) 你若想將本求利，便須把這五兩銀子買了他。

(2) 快將書來讀。

例(1)是普通用法，把「將」字放在動詞的前面；例(2)是特別的用法，把外動詞「讀」所帶的賓語「書」提到動詞前面去，造成變式的句子。除此之外，「將」字還有一種特別的用法，就是使用時，常把「將」和「將」所介紹的名代詞兩相分開，其一在動詞的前面，另一在動詞的後面。例如——

(3) 胡屠戶一個嘴巴打將去。

句義原爲「將一個嘴巴打去」，而習慣上使用「將」時，往往把「將」和「將」所介紹的名詞「嘴巴」兩相分開，把「嘴巴」用在動詞前，「將」字用在動詞後，形成上面所引句子的組織。不但如此，使用「將」字，還可以把所介紹的名代詞省去。例如——

(4) 時候已有七點了，趕快跳將起來。
什麼東西跳將起來？明明是說者自己的「身子」，依習慣把身子二字省去了。

(III) 以

「以」是文言中所用的介所用的虛字，作用與用法都和「把」同；不過只有一種普通的用法，沒有特別的用法。例如——

許子以釜餽爨，以鐵耕乎？

(乙) 表所依的虛字。這是用來表示動作的憑依或準照的。有——

(I) 依 憑 靠

這一組字，用起來常是介紹人或事物的位置，常在動詞前面。例如——

(1) 你不當老是依人作計，應靠自己的本領吃飯。

(2) 憑窗站了一會兒。

「依」和「靠」常用以介紹人，「憑」常用以介紹事物。

(II) 沿 順 接

這一組字，用起來大多用來介紹地方的；用法和依同。例如——

(1) 第二艦隊沿海岸航行。

(2) 接這邊走出大街，往南順馬路走去就到。

(III) 據 準 照

這三字也自成一組，用起來，常是介紹事情的；用法也和「依」同。例如——

(1) 此事既不利於我國，你不能據理力爭嗎？

(2) 如能照王君的樣子做去，學問那有不好的道理？

(3) 你得準時出席。

(IV) 趁 乘

「趁」「乘」又自成一組，常用來表示時間的；用法與「依」同。例如——

(1) 你不妨趁他未出門時去見他。

(2) 倘能乘勝進攻，一定可以得勝。

(丙) 表所共的虛字。這是用來表示動作的共同或連帶關係的。有——

(I) 和 合 同 與

「和」「合」「同」「與」四個字都是用來表示動作的共同或連帶關係的。

的使用時，常放在動詞的前面。例如——

(1) 李君已同他的父親遊湖去。

(2) 他們都合我好，你爲什麼不和我好？

(3) 我與你同事一年了，爲什麼還不相信我？

(II) 紿

「給」這個虛字，在北方話裏用得最複雜，除上述表所向，表所到，表所爲三種外，還可以用作表示動作的共同關係。例如——

你去給他說明理由，他自然不再和你爭執了。

「給」恰與「和」處在同樣的地位，具同樣的作用，可知也是表所共的虛字。
(丁) 表所除的虛字。這是表一定範圍內或外動作的限止的。有——

(I) 除

「除」字是用來表示一定範圍外動作的限止的。可單用，也可在「除」字後面附加「外」或「之外」「以外」形成「除……外（或之外，以外）」的公式；

而且用起來，常和牠所介紹的名代詞自成短語，獨立在句子的外面。例如——

(1) 除胡先生，誰爲不知道這事件。

(2) 除算術外別的都考及格了。

因所句義所表的，(1)是「誰也不知道這件事」，故把知道的「胡先生」用「除」字撇開；(2)是「別的都考及格」，故把不及格的「算術」用「除……外」撇開。至於用法，「除」和「除……外」一樣。

(II) 除非

「除非」是用來表示一定範圍內動作的限止的。使用時，也和所介紹的名代詞或短語自成短語，獨立在句子的外面。例外——

除非有過半數的人出席，此會是開不成的。

(戊) 表所比的虛字。這是用來表與主語相比較的人或事物的。有一

(I) 像似

這一組的虛字是用來表與主語相比較的人物的類似關係的。使用時，在句中

有一特點，就是牠的述語必爲形容詞或含有形容詞性的詞。例如——

(1) 他的態度像王君一樣。

(2) 我的心似水一般。

(II) 和 同 與

這幾個本來是「表所共」的虛字，用作表所比，在句子有個特殊點，就是述語須是形容詞或含形容詞性的詞做的。例如——

乙派的禍國和甲派一樣；丙派又同乙派差不多；後起的丁派恰與前三派大不相同了。

句中的述語「一樣」「差不多」「相同」都是形容詞。

(III) 比 較

這是表差比用的虛字，有時單用，有時合用。用法除與「和」一樣以形容詞爲述語外，在形容詞的前面還用一個「更」字來表差異。例如——

(1) 丙派的頭腦比乙派新，較甲派更新。

(2) 李君的文章比較張君的更好。

(IV) 於

「於」是文言裏表示差比的虛字。使用時，以形容詞爲述語，和「比」同；但位置多在動詞的後面，却又與「比」在前面不同。例如——

(1) 季氏富於周公。

(三) 領攝介繫虛字

這種虛字，和以前三種比較，有三個顯然不同之點，就是：(1)前三種虛字的位置多在動詞的前面；領攝虛字獨在動詞的後面。(2)前三種虛字所介紹的名代詞都處在副位；領攝虛字獨處在領位。(3)由前三種虛字介紹而成的短語都是副詞附加語；領攝虛字所介紹而成的都是形容附加語。因此，領攝虛字獨自成一類，稱爲特別的介繫虛字。

領攝介繫虛字所用的字眼，只有「底」和「之」兩字。「底」從前統用「的」，後來因爲容易和形容詞相混，文壇上規定「底」爲領攝的虛字，「的」爲形容詞的語尾。用時，位置必在兩個名代詞的中間。例如——

(1) 你所過的是「平民」底生活，不是「貴族」底生活。

(2) 你所過的是「平民的」生活，不是「貴族的」生活。

例(1)「平民」是個名詞；「底」在兩個名詞間，表示領攝的意思，所以是個領攝虛字。例

(2)「平民的」合成一個形容詞，「的」為形容詞的語尾，表示修飾的意思，所以與「底」不同。「之」的用法和「底」同，位置也在兩名詞間。例如——

(3) 夫子之文章可得而聞也。

「之」與「底」同作用，同意義，譯為語體，即是「夫子底文章是可以聽到的。」

第四章 連接虛字上

(一) 連接虛字的綱領

連接虛字雖都是用來連接詞與詞，語與語，句與句，或段與段的，但就牠們所在句子的性質說，可分為兩大類：一類是用在等列複句裏的。例如

(1) 他每天讀書半日，並且作工兩小時。

(2) 一個小青蟲從燈罩上面撞進去，他於是遇到火。

「並且」「於是」都是連絡兩個句子的連接虛字。就牠們所連絡的句子看，各個平等而並立，沒有主從正副的區別。因此，可給牠們一個總名，叫做「等列接連虛字。」

別一類的連接虛字是用在主從複句裏的。例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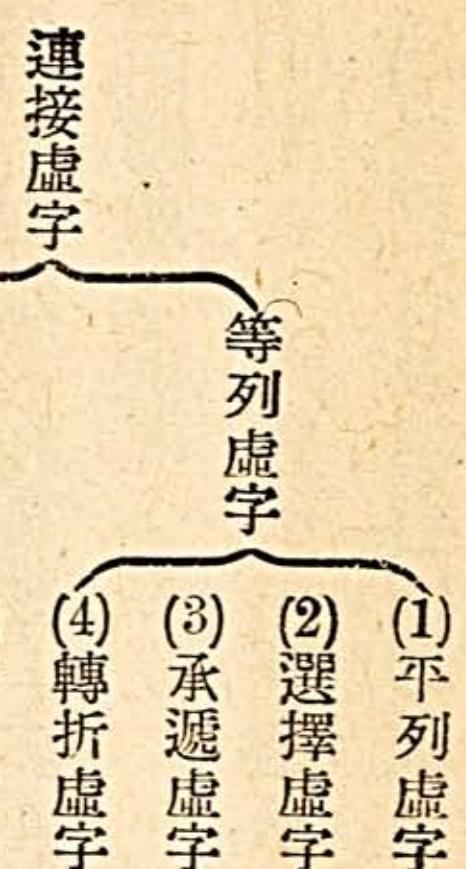
(1) 因爲今天天氣不好，所以我沒有出門。

(2) 如果我能够辦，我一定給你辦去。

(3) 他雖然失敗，可是主張是不錯的。

句中所用的「因爲……所以」「如果」「雖然……可是」也都是連絡兩個句子的連接虛字。就牠們所連絡的句子性質看，前一句是爲後一句而存在的，彼此是有主從正副之分：即在前的是從句或副句，在後的是主句或正句。因此，又可給牠們一個總名，叫做「主從連接虛字。」

連接虛字兩大類之中，各依他們所表的意思，又可分爲若干類，如左表。



(二) 平列連接虛字

平列連接虛字，是用來表示兩個或兩個以上的詞語或句子間的關係的。依所表的關係，可把牠分爲「表等價」和「表進層」兩種。分述於後。

(甲) 表等價的平列連接虛字。這種虛字常是單用，而且位置必在被連絡的詞或語句最後一個的前面。其中又可分爲兩組：

(乙) 專用來連絡名詞或代名詞的。有——

(I) 和 同 合

這三個虛字本爲「表所共」的介繫虛字，但習慣上又常用爲表等價的連接虛字。兩者之間有個顯然的區別，就是連接虛字所連絡的詞語或句子，在句法上必是同一的位置的，彼此前後可以互換。例如——

(1) 孔子和老子都是中國古代的哲學家。

(2) 我合你要趕快做好那英語同算學的練習。

例(1)的「和」與例(2)的「合」，兩端所連絡的都是同一主位的名詞；例(2)「同」的兩端所連絡的都是在賓位的名詞。

(II) 與 並 及 以及

這四個表等價的連接虛字，使用起來稍有分別：大約「與」文語可通用；「及」多用於文言；「以及」和「並」多用於語體。至於位置，統須在所連絡的詞句最後一個的前面。例如——

語體。(1) 王君今天買了一打鉛筆，一本教科書並一瓶墨水。

(2) 我、你以及趙君都考取了。

(3) 這件事只有他與你才能擔任。